

**Global X Exchange Traded Funds Series OFC * (*此包括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
Global X 黃金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此為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上市類別)
2026年5月6日**

發行人：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 本子基金是主動型交易所買賣基金。
- 本概要提供本子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基金說明書的一部分。
-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 本產品的投資策略涉及投資於期貨，而該等期貨可能與期貨相關參考資產的現貨價格回報並不相關。
- 與衍生工具相關並由子基金內部承擔的成本（例如掉期費用）可能會上升。

資料便覽

股份代號：	港元櫃台：03533 美元櫃台：41533
每手交易數量：	50 股股份
管理人：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保管人：	花旗信托有限公司
行政管理人：	花旗銀行香港分行
一年內持續收費*：	預期為 0.75%
基礎貨幣：	美元
交易貨幣：	港元櫃台：港元 美元櫃台：美元
子基金財政年度終結日：	3 月 31 日
派息政策：	由管理人每月酌情決定。分派可從資本中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撥付，惟倘子基金的營運成本高於管理子基金現金及持有投資產品的回報，則不可作如此分派。 所有股份的分派僅以港元支付。
ETF 網站#：	https://www.globalxetfs.com.hk/

*由於子基金（定義見下文）是新設立，此數值僅為估計值，並為 12 個月期間內的估計持續收費的總和，以同段期間內的上市類別股份（定義見下文）估計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此數值可能與子基金實際運作時的數值不同，每年之間亦可能有所變動。請注意，經常性開支數字並不包括子基金所訂立的金融衍生工具（定義見下文）（包括掉期）相關的費用。由於子基金採用單一管理費結構，子基金的估計持續收費將相等於單一管理費的金額，上限為子基金上市類別股份平均資產淨值的 0.75%。超過子基金上市類別股份平均資產淨值 0.75% 的任何持續收費將由管理人承擔，而不會向子基金收取。請參閱下文「子基金應持續繳付的費用」及基金說明書了解詳情。

此網站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審批。

子基金是甚麼產品？

- Global X 黃金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此為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子基金」）是 Global X Exchange Traded Funds Series OFC* (*此包括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本公司」）的子基金，其是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的具有可變動股本、有限責任且與子基金之間的法律責任分隔的公眾傘子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子基金是屬《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守則」）第8.8條及第8.10條範疇下的主動管理型交易所買賣基金。
- 子基金為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致力透過金融衍生工具（「金融衍生工具」）投資於黃金期貨及/或追蹤黃金價格的交易所買賣基金，並結合備兌認購期權策略（如下文所述）。
- 子基金提供上市類別股份（「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非上市類別股份」）。本概要載有關於發售上市類別股份的資料，而除另有指明外，本概要凡提及「股份」均指「上市類別股份」。有關發售非上市類別股份的資料，投資者應參閱另一份概要。
- 子基金的上市類別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猶如上市股票般於聯交所買賣。
- 子基金以美元計值。增設及贖回僅可以美元進行。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是主要透過投資於黃金期貨及／或追蹤黃金價格的交易所買賣基金（「黃金ETF」）（統稱「黃金表現」），並結合備兌認購期權策略（如下文所述）以產生收益。

策略

合成策略

為實現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子基金將採用合成投資策略，將其資產淨值最多 100%投資於與一名或多名對手方（各稱「掉期對手方」，統稱「掉期對手方」）訂立的融資總回報掉期，據此子基金將其股份任何發行所得的絕大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將轉撥予掉期對手方，繼而掉期對手方將（於扣除任何間接成本後）向子基金提供對黃金表現的風險敞口，並結合備兌認購期權策略（即就黃金表現沽出認購期權（「黃金認購期權」）），於正常市況下由相當於黃金表現總價值 70%至 100%的名義金額組成（「備兌認購期權敞口」），惟備兌認購期權敞口可能於波動市況下調低，使黃金認購期權可由相當於黃金表現總價值 50%至 100%的名義金額組成（各該等掉期稱為「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將每日按市值計價，預期年期最長為 12 個月，並可根據市況、定價及風險考量於到期前轉倉。

掉期對手方尋求提供風險敞口的黃金期貨及黃金 ETF 將為：(i)就黃金期貨而言，主要為於紐約商品交易所 (COMEX) 買賣的 CME 黃金期貨（「CME 黃金期貨」）；及(ii)就黃金 ETF 而言，為可獲證監會認可或屬守則第 7.11A 條項下合資格計劃並追蹤黃金價格（例如倫敦金銀市場協會 (LBMA) 金價）的計劃。為免生疑問，子基金將不會直接投資於黃金期貨或黃金 ETF。

CME 黃金期貨與黃金 ETF 之間並無特定的預設風險敞口。管理人於釐定黃金期貨、黃金 ETF 及黃金認購期權之間的風險敞口時，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市場情況（例如黃金表現的近期市場發展、黃金認購期權的期權金水平、定價及流動性），以及黃金期貨曲線。

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中的備兌認購期權策略

管理人將保留備兌認購期權策略主要條款的投資酌情權，包括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的年期及行使價水平（即價內程度）的選擇，以及備兌認購期權策略本身的風險敞口規模。掉期對手方將根據管理人所訂立的投資指引及指示，於相關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建立所需倉位。

黃金認購期權將為等價（即行使價等於或非常接近相關資產現行市價）認購期權，並可為(i)上市或場外交易（「場外交易」）期權；(ii)僅可於到期時行使的歐式期權或可於任何時間直至（包括）期權到期日行使的美式期權；及(iii)現金結算或實物結算。黃金認購期權預期為即月期權，並按月定期轉倉。管理人於釐定是否將黃金認購期權轉倉時。

黃金認購期權預期為即月期權，並按月定期轉倉。管理人於釐定是否將黃金認購期權轉倉時，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黃金認購期權的流動性及買賣差價、黃金認購期權的期權金以及黃金認購期權轉倉的潛在風險（已計及（其中包括）可能影響 CME 黃金期貨及／或黃金 ETF 的近期市場發展或短期衝擊等市場狀況），以及進行有關「轉倉」是否符合投資者的最佳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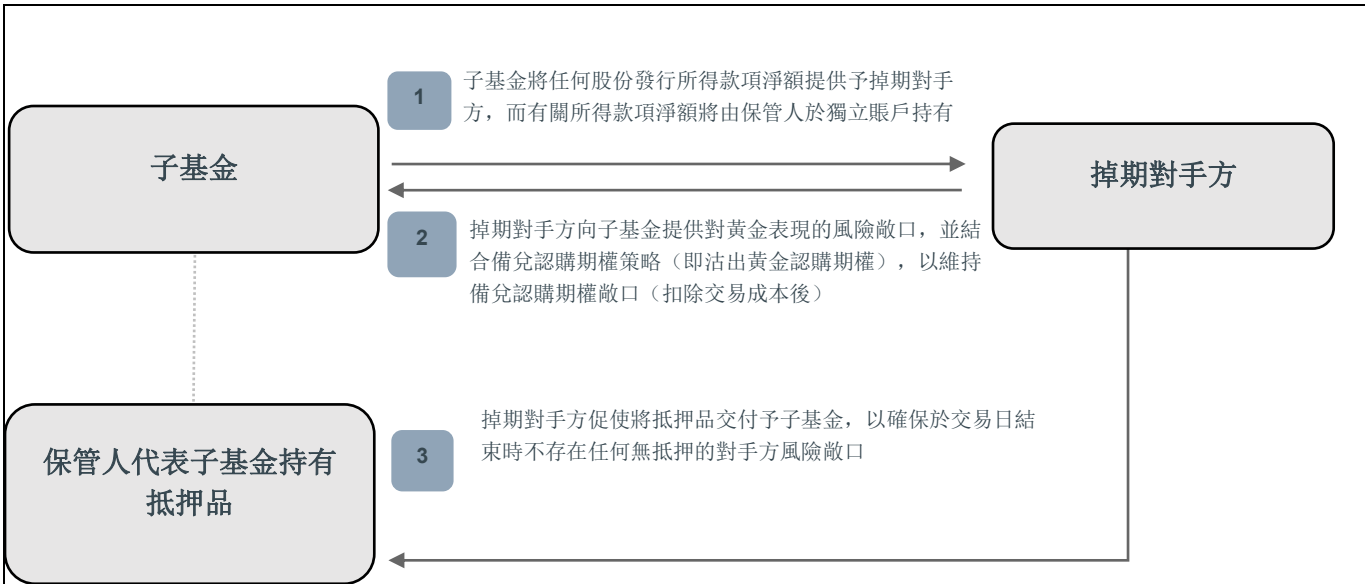
對手方風險敞口

管理人將取得代表子基金對手方風險總額至少 100%的抵押品，並管理子基金，以確保子基金所持抵押品佔子基金總對手方風險敞口總額的至少 100%，並按每日市值計價維持，旨在確保在交易日結束時不存在無抵押的對手方風險敞口（惟須受日內價格波動、市場風險及結算風險等因素所限）。就任何交易日 T 而言，抵押品估值及對手方風險敞口計算一般於該交易日結束時進行。倘子基金就任何交易日 T 所持的抵押品不足以達到子基金總對手方風險敞口總額的 100%，管理人一般將於該交易日 T 結束時要求各掉期對手方交付額外抵押品資產（即追加變動保證金）以補足價值差額，預期該等交付的結算將於交易日 T+2 或之前完成。各掉期對手方將交付抵押品，以期將子基金對各掉期對手方的淨風險敞口降至 0%。

抵押品可採取管理人認為適當的形式，管理人預期抵押品將以債券及／或現金形式提供，並須遵守基金說明書第一部分「投資目標、策略及限制、證券借出及借貸」一節「抵押品」分節所載的扣減政策。

下圖顯示透過融資總回報掉期實施合成投資策略的運作方式：

**Global X Exchange Traded Funds Series OFC * (*此包括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
Global X 黃金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此為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上市類別)**



於挑選掉期對手方（或替代掉期對手方）時，管理人將考慮多項準則，包括但不限於有意成為掉期對手方者須為受持續審慎監察及規管的重要金融機構（定義見守則），或根據守則獲證監會接納的其他實體。管理人亦可施加其認為適當的其他挑選準則。掉期對手方須獨立於管理人。

掉期費用

子基金每次訂立掉期交易時，須承擔應付予掉期對手方的掉期費用。掉期費用涵蓋掉期對手方在就相關掉期建立、維持及轉倉相關期權及期貨倉位時所產生的經紀佣金、交易成本及掉期對手方的執行費用與買賣差價。

掉期費用按掉期交易的名義金額收取，不同掉期交易之間可能有所不同。目前，預期掉期費用最高為掉期名義金額每年 3.00%（即子基金資產淨值每年最高 3.00%）。此僅為最佳估計，實際掉期費用或會因實際市況而偏離上述估計。在極端市況及特殊情況下，上段所述的經紀佣金及掉期對手方的成本可能大幅增加，從而相應提高掉期費用。倘實際掉期費用水平超過所披露水平，管理人將向投資者發出通知。子基金須承擔掉期費用（包括與訂立、平倉或維持有關該等掉期之任何對沖安排相關的任何費用）。掉期費用每日累計，並按照相關基礎交易在當月內分攤。子基金就每筆掉期平倉交易應付的最高平倉費用為平倉掉期名義金額的 0.50%。

掉期提早終止毋須支付任何費用。

掉期費用將由子基金承擔，因此可能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及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掉期費用（如有）將於子基金的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中披露。

採用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優點及缺點

採用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目標為產生收入及減少市場下跌時的潛在虧損。與直接備兌認購期權策略不同，子基金並不直接收取期權金。掉期對手方於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結算時向子基金交付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淨經濟結果。根據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的條款釐定，子基金的回報旨在反映黃金表現以及沽出黃金認購期權的經濟效果（即期權金收入（收益）及倘若黃金認購期權獲行使時結算所需的任何現金付款（虧損））的合併表現。

倘黃金表現下跌，雖然子基金持有的黃金表現合成倉位價值下降，惟透過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所交付的備兌認購期權策略或部分抵銷該等虧損，因淨回報將包括黃金認購期權期權金的經濟效果（如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的回報所反映）。

然而，採用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缺點是子基金從黃金表現上升獲利的機會將以黃金認購期權的行使價為限，再加上黃金認購期權期權金的經濟效果（如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的回報所反映）。在黃金認購期權的年內，子基金將不會從黃金表現超出行使價的任何升幅中獲利，因根據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的條款，掉期對手方不會將任何該等收益轉撥予子基金。

倘黃金認購期權於價內獲行使（即黃金表現高於行使價），子基金須向掉期對手方支付相當於當時黃金表現與黃金認購期權行使價兩者差額的現金付款，此乃子基金的虧損，因子基金放棄黃金表現的升幅。根據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的條款，此現金付款將反映於子基金應收的淨回報中。子基金將保留作為備兌認購期權策略一部分而收取的期權金，但黃金表現超出行使價的任何升幅將不會歸屬子基金。因此，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經濟利益（即期權金）可能被子基金從黃金表現超出黃金認購期權行使價的升幅中獲利的能力所限制所抵銷，尤其於市場迅速上升時，導致子基金表現遜於黃金表現。因此，子基金從黃金表現升幅中獲利的能力在結構上受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所嵌入的備兌認購期權策略限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風險因素「備兌認購期權掉期風險」。為免生疑問，鑒於其備兌認購期權策略，子基金不會尋求追蹤黃金價格。

其他投資

子基金可根據守則規定，將其資產淨值不超過30%投資於現金（美元）及／或香港銀行存款，以及貨幣市場基金（該等基金乃根據守則第8.2條獲認可，或為守則第7.11A條項下的合資格計劃）。

管理人現時無意就子基金訂立證券借貸交易、銷售及回購交易、反向回購交易或其他類似場外交易。倘管理人擬進行任何該等投資，將尋求證監會事先批准（如需要），並向股東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通知。

子基金的投資策略受基金說明書第一部分所載的投資及借貸限制的規限。有關子基金的合成投資策略及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詳情，請參閱 <https://www.globalxetfs.com.hk/>（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批）。

衍生工具的用途／投資於衍生工具

子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淨額最高可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子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投資此子基金，閣下有可能蒙受巨額／全額損失。請參閱基金說明書了解風險因素等詳情。

1. 一般投資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價值可能因以下任何一項主要風險因素而下降，因此，閣下於子基金的投資可能蒙受損失。概不保證將能償還本金。

2. 合成投資策略及對手方風險

- 抵押品不足風險：**管理人尋求透過對所有掉期對手方風險敞口進行全額抵押以降低對手方風險。抵押品價值可能遠低於所擔保金額，因此子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損失。任何損失將導致子基金資產淨值減少，並損害子基金實現其投資目標的能力。倘掉期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在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項下的義務，子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損失。抵押品資產的價值可能受市場事件影響，並可能導致子基金對掉期對手方的風險敞口出現抵押品不足情況，繼而造成重大損失。
- 違約風險：**子基金致力透過與一名或多名掉期對手方訂立的一份或多份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取得所需的風險敞口。因此，子基金承擔掉期對手方的對手方風險及違約風險，倘掉期對手方未能履行其義務，子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損失。金融衍生工具易受價格波動及較高波動性影響，可能導致較大的買賣差價且缺乏活躍的二級市場。子基金可能蒙受相當於金融衍生工具全部價值的潛在損失。
- 日內對手方風險：**管理人將管理子基金，以確保子基金所持抵押品佔子基金總對手方風險敞口總額至少 100%，並按每日市值計價維持，旨在確保於交易日結束時不存在任何無抵押的對手方風險敞口。倘於任何交易日 T，子基金所持抵押品不足以達到子基金總對手方風險敞口總額的 100%，則於該交易日 T 結束時，管理人一般將要求各掉期對手方交付額外抵押品資產以補足有關差額，預期該等交付將於交易日 T+2 或之前結算。儘管已設有對手方風險管理措施，惟將子基金對各掉期對手方的淨風險敞口管理至零仍受結算失敗所產生的結算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掉期對手方向子基金作出所需現金付款前的價格變動）所影響。掉期對手方於相關交易日 T+2 結束前向子基金作出的現金付款的任何延誤，可能導致子基金對掉期對手方的風險敞口不時大於零。倘該掉期對手方破產或違約，此可能導致子基金蒙受重大損失。
- 掉期提早終止風險：**在若干情況下，掉期對手方可能提早終止掉期協議，此可能對子基金的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有關提早終止亦可能損害子基金實現其投資目標的能力，並可能使子基金蒙受重大損失。此外，子基金可能面臨與其他掉期對手方訂立類似掉期協議的成本上升。
- 掉期費用變動風險：**子基金將承擔掉期費用，該等費用須由管理人與掉期對手方根據實際市況按個別情況磋商並達成共識。目前的掉期費用僅為最佳估計，並可能因實際市況而偏離上述估計。在極端市況及特殊情況下，掉期對手方就相關對沖進行融資的成本可能大幅增加，繼而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造成負面影響。

3. 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的相關風險

- 子基金透過一名或多名掉期對手方將其資產淨值超過 50%及最多 100%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融資總回報掉期）。因此，倘掉期對手方未能履行其義務，或掉期對手方出現破產或違約，子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損失。
- 與金融衍生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對手方／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性風險及場外交易風險。金融衍生工具易受價格波動及較高波動性影響，且可能存在較大的買賣差價及缺乏活躍的二級市場。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成份可能導致遠超子基金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金額的損失。對金融衍生工具的風險敞口可能導致子基金承受重大損失的高風險。

4. 期貨合約風險

- 子基金致力透過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提供對黃金表現的風險敞口，並結合備兌認購期權策略。黃金表現包括黃金期貨。子基金可能間接受到以下與期貨合約相關的風險所影響。
- 市場風險：**使用期貨合約所涉及的風險可能大於直接投資於證券及其他較傳統資產的風險。雖然黃金期貨市場相對發達，惟子基金仍面臨未必能夠終止或出售倉位的潛在風險。於子基金擬終止或出售該等倉位時，子基金倉位未必始終存在流動的二級市場。
- 波動性風險：**黃金期貨的價格可能極為波動，並受（其中包括）利率、市場供求關係的變化、政府的買

**Global X Exchange Traded Funds Series OFC * (*此包括合成交交易所買賣基金) -
Global X 黃金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此為合成交交易所買賣基金) (上市類別)**

易、財政、貨幣及外匯管制計劃及政策，以及投資者對黃金表現未來波動信心的變化等因素影響。

- **槓桿風險：**期貨交易通常僅需較低的保證金，因此期貨交易賬戶一般具有高槓桿程度。因此，黃金期貨的微小價格變動可能按比例對子基金造成重大影響及重大虧損，並可能對其資產淨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與其他槓桿投資相若，期貨交易可能導致超過子基金所投資金額的損失。
- **負轉倉收益及「期貨溢價」(contango) 風險：**撇除其他考慮因素，倘黃金期貨市場處於「期貨溢價」(contango) 狀態（即較遠交割月份的價格高於較近交割月份的價格），則出售黃金期貨的價格將低於該等黃金期貨將轉倉至的合約的價格。因此，於轉倉時出售現有黃金期貨所得的款項將不足以購買相同數量但到期日較後且價格較高的合約，從而產生負「轉倉收益」。相反，倘該等合約市場處於「期貨貼水」(backwardation) 狀態（即到期日較後的黃金期貨價格低於到期日較早的黃金期貨價格），則出售現有合約的價格將高於到期日較後的合約的價格，從而產生正「轉倉收益」。期貨溢價或期貨貼水可能持續不確定的期間。黃金期貨市場出現期貨溢價可能導致負「轉倉收益」，從而可能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造成不利影響。投資者應注意，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外，「轉倉」本身並非產生虧損或回報的事件。轉倉收益通常隨時間實現。

5. 主動投資管理風險

- 子基金採用主動式管理的投資策略。除尋求取得對黃金表現的風險敞口外，子基金亦透過使用融資總回報掉期取得對黃金表現的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風險敞口。由於實施的投資程序可能導致子基金表現低於直接取得黃金表現風險敞口的投資，子基金可能無法達成其目標。

6. 備兌認購期權掉期風險

- 子基金透過訂立包括沽出黃金認購期權的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以合成方式採用備兌認購期權策略。於掉期結構內實施此策略需要技巧及判斷，因黃金認購期權的時機及條款可對子基金的回報造成重大影響。掉期對手方所交付的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經濟價值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黃金認購期權的供求、利率、黃金表現相對行使價的現行市價、黃金表現的實際或預期波動性，以及距離期權到期的剩餘時間（就歐式黃金認購期權而言）。相關黃金市場與期權市場之間的差異（例如交易時段、流動性及定價機制）可能導致相關性不完全，此可影響策略的成效。
- 子基金並不直接收取期權金；相反，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淨經濟效果（包括名義期權金及對上行參與的任何限制）將反映於掉期對手方所交付的回報中。倘黃金表現上升，子基金獲利的機會在結構上以所參考黃金認購期權的行使價加上名義期權金為限。於急升市況下，此限制可能導致子基金表現遜於黃金表現，因超出行使價的任何收益將不會轉撥予子基金。
- 相反，子基金仍承受黃金表現下跌的風險敞口，因掉期所嵌入的備兌認購期權策略並不提供全面的下行保障。於跌市時，名義期權金的經濟利益可能不足以抵銷虧損。
- 管理人按子基金的目標管理子基金的能力，將取決於掉期對手方訂立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的意願及能力。掉期對手方繼續與子基金訂立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的能力可能減少或消失。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的期限有限，概無保證與掉期對手方訂立的掉期將無限期持續。掉期的期限（其中）取決於子基金能否按協定條款續展相關掉期的到期期限。倘子基金因掉期供應有限而無法取得對黃金表現的足夠風險敞口，子基金可作為防禦措施暫停增設，直至管理人釐定所需的備兌認購期權敞口可予取得為止。於暫停期間，子基金可能以大幅溢價或折讓買賣。
- 此外，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內所參考黃金認購期權的流動性及定價可能受市況影響，包括對手方的供應情況以及波動市況下可能暫停買賣。此等因素可能限制子基金按有利條款維持或調整其備兌認購期權敞口的能力。

7. 集中風險／黃金市場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一般集中於黃金表現。此將導致較大的集中風險。子基金的價值可能較擁有較多元化投資組合的基金更為波動。子基金的價值將較易受黃金市場不利情況所影響。
- 子基金的價值受黃金價值及參考黃金價格（亦即黃金表現）的證券的波動所影響，該等價值可能波動，並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全球經濟狀況、地緣政治事件、利率變動、貨幣變動及供求變化。黃金表現大幅下跌將對子基金的表現造成不利影響，且概無保證黃金價格或參考黃金價格（亦即黃金表現）的證券於任何期間將上升或維持穩定。
- 概無保證黃金價值將升值，黃金表現亦將隨之升值。子基金可能出現較大的波動性，並可能受與黃金及其生產及銷售相關的行業及板塊的表現或事件所不利影響。

8. 潛在利益衝突風險

- 管理人及作為掉期對手方之一的 Mirae Asset Securities Co., Ltd（「未來資產證券」）均為本集團成員。儘管所有交易將按公平原則進行，惟彼等之間就子基金可能不時出現利益衝突。管理人將顧及其對子基金及股東的責任，秉持投資者的最佳利益嚴謹管理任何有關衝突。此等措施可能包括確保管理人與未來資產證券之間並無共同董事，以及獨立的管理運作。有關管理人為管理該等利益衝突而實施的措施及內部監控，請另參閱基金說明書「本公司及子基金的管理」一節項下「利益衝突及非金錢利益」分節。

9. 交易時段差異風險

- 買賣黃金期貨、黃金 ETF 及上市黃金認購期權的市場或證券交易所與聯交所的交易時段不同。由於該等市場或交易所或會在子基金股份未有定價時開市，因此，子基金投資組合的價值可能會在投資者未能買賣子基金股份的日子出現變動。因此，子基金股份價格較其資產淨值的溢價或折讓水平或會較高。

10. 上市類別股份與非上市類別股份的交易安排差異風險

- 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須遵守不同的定價及交易安排。由於各類別股份適用不同的費用及成本，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的每股資產淨值可能有所不同。聯交所適用於上市類別股份在二級市場的交易時段與非上市類別股份的交易截止時間亦有所不同。
- 上市類別股份於證券交易所按日內現行市價買賣（該市價可能偏離相應的資產淨值），而非上市類別股份則透過中介機構按交易日終的資產淨值出售，並於單一估值時點進行交易，無法在公開市場進行日內流動性交易。視乎市況而定，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與非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相比，可能處於有利或不利地位。
- 在市場受壓的情況下，非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可按資產淨值贖回其股份，而二級市場上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僅可按現行市價（該市價可能偏離相應的資產淨值）贖回，且可能須以大幅折讓退出子基金。另一方面，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可於日內在二級市場出售其股份，從而鎖定其持倉，而非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則無法及時作出此舉，須待至日終方可進行。

11. 上市及非上市類別股份之間的成本機制不同的風險

- 投資者應注意，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應用不同的成本機制。就上市類別股份而言，有關增設及贖回申請的交易費和稅項及徵費是由申請或贖回有關股份的參與交易商及／或管理人支付。在二級市場買賣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將不會承擔該等交易費和稅項及徵費（但為免生疑問，或會承擔其他費用，例如聯交所交易費）。
- 另一方面，認購及贖回非上市類別股份或須分別繳付認購費及贖回費，並將由進行認購或贖回的投資者支付予管理人。此外，為保障非上市類別股份所有股東的利益，在子基金非上市類別股份出現大量淨認購或淨贖回及／或特殊市況時，除認購價及／或贖回價外，管理人或會（按其絕對酌情權及考慮股東的最佳利益）徵收財政費用，以反映相關成本的影響。
- 任何或所有該等因素均可能會導致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的資產淨值出現差異。

12. 交易風險

- 股份於聯交所的交易價格受市場因素（例如股份的供求狀況）所驅動。因此，股份的交易價格可能較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存在大幅溢價或折讓。
由於投資者於聯交所買賣股份時須支付若干費用（例如交易費及經紀費），投資者於聯交所購入股份時可能須支付高於每股資產淨值的價格，而於聯交所出售股份時可能收取低於每股資產淨值的金額。

13. 雙櫃台風險

倘經紀和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服務有任何限制，股東將僅可於一個櫃台買賣其上市類別股份，此可能阻礙或延遲投資者的交易。各櫃台買賣的上市類別股份的市價可能出現重大偏差。因此，投資者在聯交所買賣以港元買賣的上市類別股份時，可能較就以美元買賣的上市類別股份支付更多或收取更少的金額，反之亦然。

14. 終止風險

- 子基金可能在若干情況下提前終止，例如子基金資產淨值低於 50,000,000 港元（或以子基金基礎貨幣計算的等值金額）。投資者在子基金終止時可能無法收回其投資並蒙受損失。

15. 依賴莊家的風險

- 儘管管理人將盡力制定措施，確保至少一名莊家將就股份的每個交易櫃台維持一個市場，並確保至少一名莊家在終止相關莊家協議的莊家活動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惟倘股份的每個交易櫃台並無或僅有一名莊家，股份的市場流通性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亦概不保證任何莊家活動將行之有效。

16. 從資本中／實際上從資本中撥付分派的風險

- 從資本中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撥付分派，意即退還或提取投資者原先投資或當中應佔任何資本收益的部分款項。任何有關分派可能會導致子基金的每股股份資產淨值即時減少，並將減少可供未來投資的資本。

子基金的業績表現如何？

由於子基金是新設立，故並無足夠數據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過往業績表現指標。

子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金額。

投資子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在聯交所買賣子基金的收費

**Global X Exchange Traded Funds Series OFC * (*此包括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
Global X 黃金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此為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上市類別)**

費用	金額
經紀費用	市價
交易徵費	交易價的 0.0027% ¹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會財局」) 交易徵費	交易價的 0.00015% ²
交易費	交易價的 0.00565% ³
印花稅	無

¹ 買賣雙方應各自支付相等於股份交易價格 0.0027% 的交易徵費。

² 買賣雙方應各自支付相等於股份交易價格 0.00015% 的會財局交易徵費。

³ 買賣雙方應各自支付相等於股份交易價格 0.00565% 的交易費。

子基金應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開支將從子基金中扣除。由於該等開支會令子基金的資產淨值下跌，並可能影響交易價，因此會對閣下造成影響。

	每年收費率 (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
管理費*	目前每年 0.75%
保管人費用	已計入單一管理費 (定義見下文) 內
表現費	不適用
行政費	不適用
副保管人費用	已計入單一管理費內
過戶登記處費用	已計入單一管理費內

* 管理費為劃一固定費用，以子基金的資產支付，涵蓋子基金的一切費用、成本及開支 (及任何其獲本公司分配的適當比例的費用及支出) (「單一管理費」)。由於單一管理費為劃一固定費用，子基金的經常性開支數值將相等於單一管理費。超逾單一管理費之任何與子基金有關的成本、費用及開支應由管理人承擔及不應由子基金支付。為免生疑，單一管理費不包括 (以不包括在基金說明書所載的營運費用為限) 經紀費及交易成本 (如有關子基金投資及投資變現的費用及收費) 及非經常性項目 (如訴訟開支)。

請注意，單一管理費可於向股東發出一個月的事先通知後增加至允許上限水平。有關詳細信息，請參閱基金說明書的「費用及支出」一節。

其他費用

買賣子基金股份時，閣下或須支付其他費用。請參閱基金說明書了解詳情。

其他資訊

閣下可於以下網址 <https://www.globalxetfs.com.hk/> (未經證監會審批) 查閱以下有關子基金的資料 (提供中英文版本)：

- 基金說明書包括本產品資料概要 (經不時修訂)
- 最新年度經審核財務報告及中期半年度未經審核財務報告 (只提供英文版)
- 有關子基金出現重大變動而可能影響投資者 (例如對基金說明書 (包括本產品資料概要) 或本公司及/或子基金的任何組成文件作出重大改動或增補) 的任何通知
- 管理人就子基金對公眾人士發出的任何公告，包括有關子基金的資料、暫停增設及贖回股份、暫停計算資產淨值、費用變動以及暫停和恢復買賣其股份
- 每股子基金股份接近實時的指示性資產淨值 (以港元及美元計值) (於各交易日整日每 15 秒更新一次)
- 子基金的最後資產淨值 (以美元計值) 及每股子基金股份的最後資產淨值 (以美元及港元計值) (於各交易日每日更新一次)
- 子基金的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的過往表現資料
- 子基金的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的持續收費
- 子基金全面的投資組合資料 (每日更新一次)

**Global X Exchange Traded Funds Series OFC * (*此包括合成交交易所買賣基金) -
Global X 黃金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此為合成交交易所買賣基金) (上市類別)**

- 黃金備兌認購期權掉期項下沽出的黃金認購期權的詳情
- 子基金對各掉期對手方的總風險敞口及淨風險敞口 (每日更新)
- 以圓形圖形式展示的抵押品資料 (每週更新), 顯示以下內容 (如適用): a)按資產類型劃分, 例如股本證券、債券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就股本證券而言, 進一步按(1)主要上市地 (即證券交易所)、(2)指數成份股, 及(3)行業劃分; c)就債券而言, 進一步按(1)債券類型、(2)發行人/擔保人所在國家, 及(3)信用評級劃分
- 抵押品的十大持倉 (包括名稱、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類型、股本證券的主要上市地、發行人所在國家、信用評級 (如適用)) (每週更新)
- 掉期對手方名單 (包括掉期對手方及其擔保人 (如適用) 網站的超連結) (每週更新)
- 整體抵押水平 (以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 (每日更新)
- 子基金的參與交易商及莊家的最新名單
- 連續 12 個月的分派 (如有) 的組成 (即從(i)可分派收入淨額; 及(ii)資本派出的相對金額)
- 管理人的代理投票政策
- 「表現模擬器」, 根據子基金的持倉模擬其潛在表現
- 有關子基金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補充資料

上文所述以港元計值的接近實時指示性每股資產淨值屬指示性及僅供參考。該數值於聯交所交易時段內每15秒更新一次, 並由ICE Data Services計算。以港元計值的接近實時指示性每股資產淨值由ICE Data Services採用以美元計值的接近實時指示性每股資產淨值乘以ICE Data Services Real-Time FX Rate所提供的實時港元兌美元匯率計算。由於以美元計值的指示性每股資產淨值於相關股票市場收市後將不再更新, 有關期間內以港元計值的指示性每股資產淨值的變動 (如有) 乃全因匯率變動所致。

以港元計值的最後每股資產淨值屬指示性及僅供參考, 並按以美元計值的最後每股資產淨值乘以保管人提供的於同一交易日倫敦時間下午4時正Thomson Reuters所報的港元兌美元匯率計算。以美元計值的正式最後每股資產淨值及以港元計值的指示性最後每股資產淨值於相關股票市場收市後將不再更新。

詳情請參閱基金說明書。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 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聲明。

本公司已於證監會註冊為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本公司及子基金已獲證監會認可為集體投資計劃。於證監會註冊並獲其認可並不代表對本公司或子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 亦不是對本公司、子基金或其表現的商業利弊作出保證。其不表示本公司或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 亦並無認許其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投資者類別。